

民國二十五年六月

青島市勞工教育 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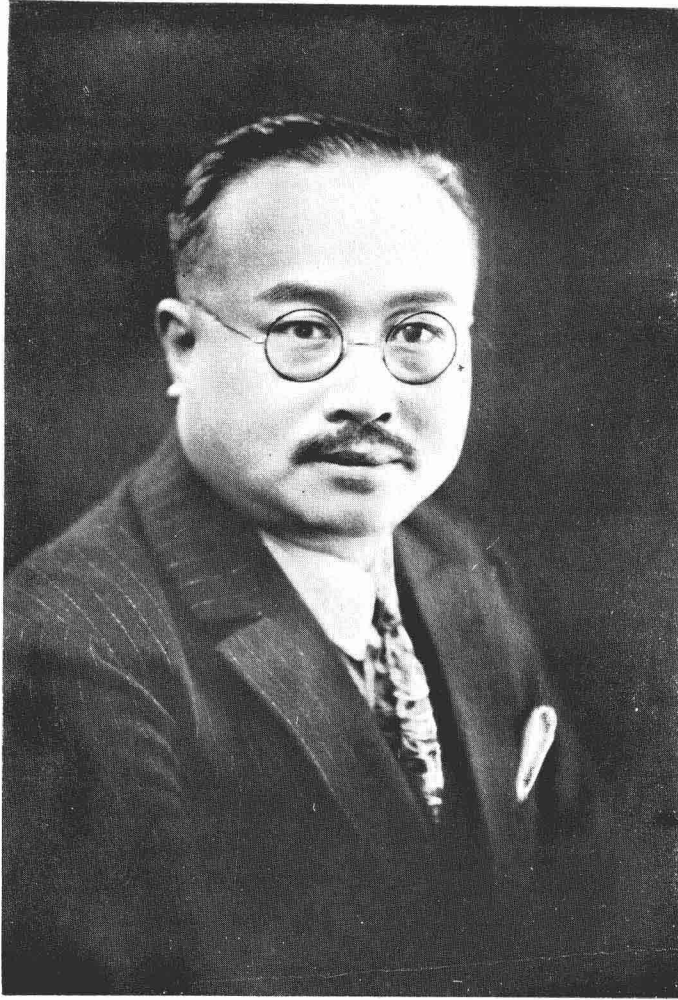
第三期

雷法章





市 長 沈 鴻 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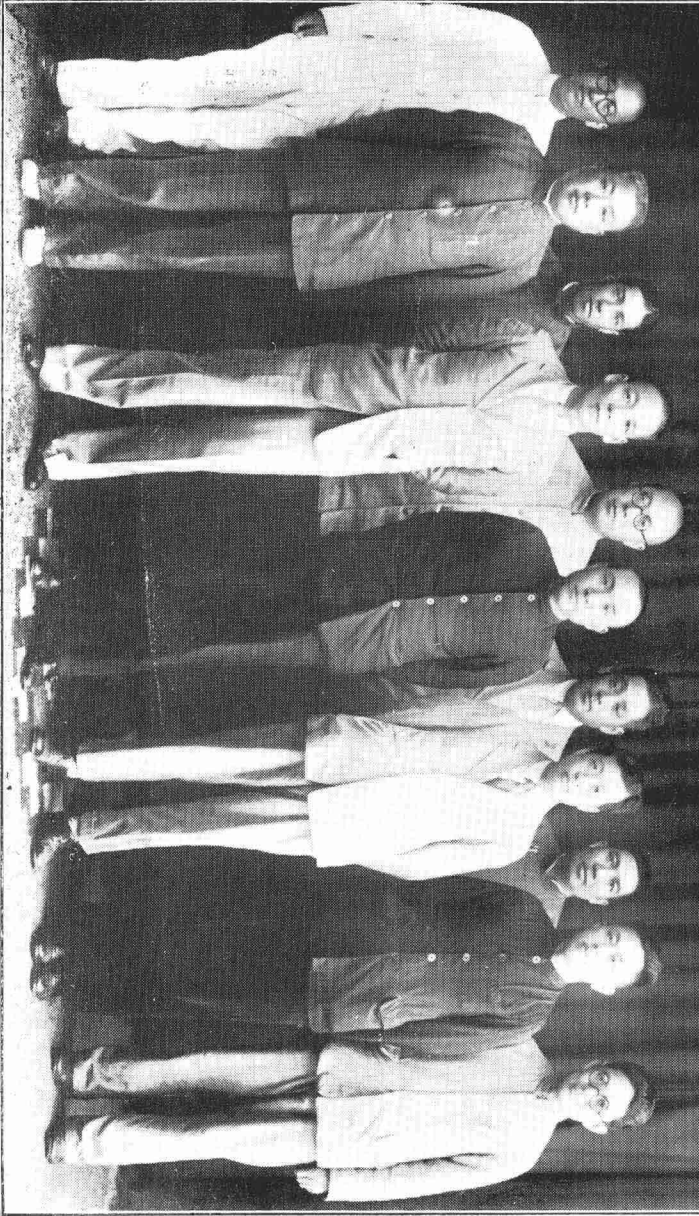


社 會 局 長 儲 鎮



章 法 雷 長 局 局 育 教

青島市勞工教育委員會攝影員
廿五年六月



青島市勞工教育概況目錄

甲、插圖

- 一、沈市長肖像
- 二、社會局儲局長肖像
- 三、教育局雷局長肖像
- 四、本會全體委員攝影

乙、法規

- 一、修正青島市勞工教育委員會簡則.....一
- 二、青島市勞工教育委員會辦事細則.....二
- 三、青島市勞工學校課程綱要.....二
- 四、青島市勞工學校訓育實施辦法.....六
- 五、青島市市立四方勞工教育館組織規章.....一
- 六、勞工學校設備標準.....二
- 七、勞工學校最低限度應用之表冊.....三
- 八、青島市勞工學校職教員任用待遇服務規程.....三
- 九、青島市勞工學校學生獎懲簡則.....四
- 十、青島市勞工學校成績展覽會辦法.....五
- 十一、青島市勞工學校試行導友制辦法.....六
- 十二、勞工學校校友會組織辦法.....七
- 十三、青島市勞工學校成績孜核標準.....二〇
- 十四、青島市勞工學校教學研究會簡則.....二一
- 十五、青島市勞工學校校曆.....二一

丙、勞工教育委員會

一、組織系統表·····	二二
二、本會委員一覽表·····	二四
三、會議摘要·····	二四

丁、勞工教育暑期討論會

一、記事·····	二八
二、各校困難問題之集合討論·····	三四
三、釐訂勞工學校課程綱要會議·····	三八
四、勞教問題討論大綱·····	三九

戊、勞工學校

一、勞工學校概況·····	四九
---------------	----

己、勞工托兒所

一、四方勞工托兒所概況·····	五〇
------------------	----

庚、勞工教育館

一、勞工教育館概況·····	五三
----------------	----

辛、勞工學校教學研究會

一、研究報告·····	五六
-------------	----

壬、視察報告

一、視察報告·····	五九
二、歷年學校數統計·····	六七
三、歷年學生數統計·····	六七
四、青島市勞工學校視察記載表·····	六七

法 規

修正青島市勞工教育委員會簡則

第一條 本會定名為青島市勞工教育委員會

第二條 本會以推行及改進勞工教育為宗旨

第三條 本會委員定為十一人以左列人員充任之

甲、社會教育兩局各派主管人員三人

乙、社會教育兩局會聘熱心贊助勞工教育事業

或具有專門學識及經驗者五人

第四條 本會委員均為名譽職

第五條 本會之任務如左：

(一)關於推行勞工教育實施事項

(二)關於勞工教育課程及教材之編訂改進事

項

(三)關於勞工教育之調查統計事項

(四)關於勞工學校之視察指導事項

(五)關於勞工學校之獎勵事項

(六)關於其他勞工教育事項

青島市勞工教育概況

第六條 本會設主席委員一人由教育局所派職員担任之

第七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三人除主席委員為當然常務委

員外餘由委員互推之處理本會日常事務

第八條 本會設下列各股

(一)總務股 主持文書事務及經費保管出納等

事項

(二)調查股 主持勞工生活及文盲調查統計事

項

(三)指導股 主持勞工學校之視察指導事項

(四)研究股 主持研究設計及編訂等事項

第九條 各股設主任一人由委員互推之幹事書記各一人

由本會呈請社會局教育局調派之

第十條 本會委員中途辭職時由社會局教育局另行委聘

之

第十一條 本會議決事件如不能直接執行時得呈請社會局

教育局會核施行

第十二條 本會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十三條 本簡則如有未妥處得由委員會之通過呈請修正之

第十四條 本簡則自呈奉核准之日施行

青島市勞工教育委員會辦事細則

第一條 本細則根據本會簡則第十二條訂定之

第二條 本會除會議議決事項外其日常事務經常務委員會決定後由主席分交各股辦理

第三條 本會設總務調查指導研究四股

第四條 總務股之職掌

1. 關於文書撰擬事項

2. 關於會計庶務事項

3. 關於印信卷宗保管事項

4. 關於編審事項

5. 其他不屬於各股事項

第五條 調查股之職掌

1. 關於調查本市勞工教育設施事項

2. 關於調查本市勞工生活事項

3. 關於調查本市失學數量事項

4. 關於統計事項

第六條 指導股之職掌

1. 關於指導設立勞工學校事項

2. 關於指導各學校教學管訓事項

3. 關於擬訂視導計劃事項

第七條 研究股之職掌

1. 關於搜集勞工教育書籍雜誌事項

2. 關於編訂勞工學校課程及教材事項

3. 關於編訂勞工學校訓練標準事項

4. 關於研究勞工教育問題事項

5. 關於勞工教育設計事項

第八條 本會行文須由主席及常務委員具名蓋章

第九條 本會幹事書記秉承常務委員及各股主任辦理交辦事務繕錄一切稿件

辦事務繕錄一切稿件

第十條 本會辦公地址暫設於教育局內

第十一條 本會辦公時間依照市政府之規定

第十二條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呈請修正之

第十三條 本細則自呈奉核准之日施行

青島市勞工學校課程綱要

一、說明

一、本綱要根據部頒勞工教育實施辦法大綱製訂之其目標

如下：

1. 精神的訓練

2. 文字的學習

3. 健康的增進

4. 技能的培養

二、綱要分勞工教育爲初級高級兩階段

三、初級每週上課時間以八小時爲標準修業期間不得少於二百小時至多不得超過三百小時高級不得少於四百小時至多不得超過六百小時

四、本綱要各級科目以學生學習能力及實際狀況規定之其科目如下：

1. 初級：公民訓練，國語，算術，樂歌，體育

2. 高級：國語，算術，樂歌，體育，公民訓練，職業訓練

五、本綱要各科作業要項：

1. 初級：國語科分閱讀寫字及作文三項，閱讀包括

注音符號識字及讀書，讀書內容包括公民及常識，算術科包括珠算及筆算。

2. 高級：國語科除同初級外並增加應用文，算術同初級職業科目內容包括職業改進及改業準備其細

青島市勞工教育概況

目另訂之

二、每週教學時間分配

級別	每週節數	科目
高級	1	公民訓練
	2	算術
	4	國語
	1	樂歌
	1	體育
	3	職業科目

1. 每節四十分鐘

2. 公民訓練，重在平時訓練，表內所列者係教室內訓練時間

3. 除教室內教學，應積極鼓勵課外練習及活動

二、各科課程內容

國語

一、目標

1. 運用注音符號認識各個常用字

2. 認識並能了解日常生活必需之文字及意義

3. 學習及欣賞語體文以養成閱讀之能力與興趣

4. 練習日常應用語體文使能發表自己之意思

5. 練習文字之寫法

6. 增加生活上需要之知識及技能

三

二、選材標準

甲、閱讀

實質方面

- 1. 足以發揚三民主義者
- 2. 適合工人生活需要者

形式方面

- 3. 能啓發工人思想者
- 1. 內容生動有興趣者
- 2. 編述具體實在者

乙、綴法

- 1. 須切合學生經驗並以已讀過之材料爲作文之張

本

- 2. 命題要利用機會

丙、習字

- 1. 初級練習課本上之生字

- 2. 高級可選臨碑帖

三、各級作業要項

要 級	科 目	項 別	
		初	高
閱	關	1. 注音符號之認識及運用 2. 字辭句之認識及運用 3. 簡易標點符號之認識及運用 4. 淺近民衆讀物之指導閱讀	1. 字辭句之增加認識及運用 2. 淺近書報之指導閱讀 3. 字典檢查之練習 4. 簡單應用文之指導閱讀及法式之理解
		讀	讀

四、最低限度

- 1. 初級 1. 能習完規定課本並能誦讀其詞句了解其意義

- 2. 能運用注音讀出文字音

- 3. 能閱讀淺近書報而了解其意義

- 4. 能默寫已讀過之文字清楚而正確

- 5. 能造作簡易文句而文法上無重大錯誤

- 2. 高級 1. 能習完規定課本並能誦讀其詞句了解其意義

- 2. 有檢查字典之能力

- 3. 能閱讀應用文及淺近民衆讀物

- 4. 能用準確而清楚之文字書寫簡單應用文件

- 5. 能作五十字以上之短文而文法上無大錯誤

算術

一、目標

- 1. 培養學生日常生活之計算能力

綴法	習字
1. 聯句之練習 2. 簡單字句之應用練習	1. 筆順及基本筆書之練習 2. 抄書默書之練習
1. 日記之練習 2. 簡易應用文之練習 3. 標點符號之應用	1. 中楷字之練習 2. 應用文件之書寫練習

2. 能記載普通日用賬目

二、選材標準 1. 與學生實際生活有密切關係者

2. 有興趣而能引起自發者

三、作業要項

要 項 別	科 目	
	初 級	高 級
算 及 珠 算	1. 數字的認識及應用 2. 運珠及定珠 3. 加減乘除基本法之運用 4. 小數及十進位複名數之學習	5. 利息折扣之學習及運用 2. 十進位複名數之學習及運用 3. 斤兩求法 4. 分數百分法比例之認識及運用 5. 簡易簿記之認識及練習 6. 其他生活上數量問題之研究及練習

四、最低限度

初級 1. 能認識及寫千字以內之數目

2. 能計算四則應用題

3. 能算十進位複名數問題

高級 1. 能認識及書寫千字以上之數目

2. 能認識及運用非十進位複名數問題

3. 能計算斤兩及單利息折扣

4. 能計算簡易分數百分法及比例問題

青島市勞工教育概況

樂歌

5. 能處理日常賬目無錯誤

一、目標 1. 培養歌唱的能力與欣賞樂歌的興趣

2. 調劑學生精神增加學生活力

3. 涵養親愛和協之情感

4. 鼓勵勇敢勞動之精神

二、選材標準 1. 積極進取的

2. 接近實際生活的

3. 有興趣的

三、作業要項

初級 1. 簡譜的認識

2. 發音的方法

3. 簡語體歌詞的聽唱和演習

高級 1. 音符的認識

2. 發音方法的熟練

3. 富於民族性的簡短歌詞的聽唱和演習

四、選材內容

1. 關於家庭日常生活者選擇適合學生實際需要的

2. 關於紀念和慶祝者選擇黨歌國歌及各種紀念歌

3. 關於時令和節日者選擇能使民衆閒暇時欣賞的

- 4. 關於愛國者選擇能發揚民族精神的
- 5. 關於表演用者選擇能有助於民衆道德修養的
- 五、最低限度

初級能背唱曲譜不同的歌詞四首以上
高級能背唱曲歌不同的歌詞八首以上

體育

一、目標

- 1. 發達身體內外各器官的能力謀全身適當的發育
- 2. 發展運動能力並養成以運動爲娛樂的習慣
- 3. 培養勇敢，敏捷，整齊，嚴肅，忍耐，忠實，公正，快活等個人的品格並服務，和協，互助，合作，犧牲等團體精神

二、作業事項

要項別		科目
體	初級	1. 姿勢訓練 2. 準備操 3. 敬禮演習 4. 健身操
	高級	1. 姿勢訓練 2. 準備操 3. 敬禮演習 4. 簡易國術 5. 各種球類 6. 田徑賽

三、教材選擇 1. 要適合學生心理生理及生活的需要

2. 要以興趣爲主

3. 注重我國固有的遊戲如踢毽子石担沙包等

四、最低限度

初級 1. 能操準備操

2. 能表演國術

高級 1. 能操純熟的準備操

2. 表演國術

青島市勞工學校訓育實施辦法

第一條 凡本市勞工學校訓育事項應依本辦法辦理

第二條 勞工學校訓育之實施應遵守左列原則

一、要從工人整個生活上着眼

二、要與教學合一

三、要注意實踐

四、要培育工人正確一致的思想

五、要訓練工人自覺自動自治之能力

六、要引起工人內心的同情

七、要注重人格感化

第三條 勞工學校訓育標準規定如左：

一、健康的訓練

甲、要項

1. 整潔的習慣
2. 運動的好尚
3. 愉快的生活

乙、綱目

1. 明瞭生理的組織
 2. 明瞭常用藥物的藥性及其服用方法
 3. 能施用各種急救法
 4. 每年檢查體格一次
 5. 按期種牛痘及注射防疫針
 6. 物不潔不食水不沸不飲
 7. 衣服要常常洗換
 8. 被褥要常常晒洗
 9. 要常常洗澡
 10. 桌椅用具要常擦拭乾淨
 11. 房屋內外要常打掃清潔
 12. 早晚必須刷牙
 13. 養成大便一次的習慣
 14. 飲食有定時有定量
 15. 要選擇富有滋養料的食品
- 青島市勞工教育概況

16 勿酗酒勿吸煙勿零食

17 勿隨地吐痰便溺

18 室內空氣要使流通

19 撲滅蒼蠅蚊子臭虫老鼠

20 隨時注意公衆地方的整潔

21 熱心參加社會上各種衛生運動

22 要隨時注意改進家庭及社會的衛生

23 天天不間斷的運動

24 立坐及走路常常注意腰背的正直

25 時時很高興的做事

26 遇到困難能設法解除不垂頭喪氣

27 不生無理的氣

28 就寢前要反省自己一天的行爲

29 要有高尚的理想

二、公民的訓練

甲、要項

1. 公民常識
2. 實踐道德
3. 紀律訓練
4. 羣體活動

乙、綱目

1. 對於三民主義要有深切的了解與堅定的信仰

2. 明瞭自己對於國家的權利及義務

3. 知道運用選舉罷免創制複決四種民權

4. 熟悉民權初步

5. 明瞭地方自治的意義與方法

6. 破除迷信

7. 說話要真摯

8. 待朋友要忠實

9. 做事要負責並能任勞任怨

10. 要守約守時

11. 能盡力幫助人家

12. 要有濟困扶危犧牲自己的精神

13. 勿取不應得的東西

14. 愛護公物

15. 己所不欲勿施於人

16. 孝順父母尊敬師長

17. 親愛兄弟姊妹友愛同胞

18. 復仇雪恥忠心愛國

19. 救國禦侮復興民族

20. 服裝要整潔樸素

21. 服用國貨

22. 在危險的時候能力持鎮靜

23. 出入公共場所要依次序走

24. 集合時要敏捷

25. 服從多數人的意見

26. 服從國家的法令

27. 努力爲大衆服務

28. 熱心參加各種合理的團體組織

29. 集會討論要能發表自己的主張不盲從不

隨聲附和

30. 處處要與人團結合作

31. 見國旗升降必肅立致敬

32. 聞黨國歌必就地肅立

33. 做事不草率

34. 做事有預定的計劃及堅定的意志

三、休閒的訓練

甲、要項

1. 正當的欣賞

2. 高尚的娛樂
3. 合理的好尚
4. 適當的社交

乙、綱目

1. 在日常生活找尋樂趣
2. 要有充滿活潑的精神
3. 要在接人待物時細心體會人情之所在
4. 對於我國的山川險要名勝古蹟發生景仰

愛護的觀念

5. 做工作時要專心致志
 6. 不因娛樂妨礙日常支付預算
 7. 不因娛樂妨礙工作
 8. 不賭博並不到不正當的娛樂場所
 9. 不唱卑劣的歌曲
 10. 要遏止不正當的慾望
 11. 要利用空暇時間做正當的娛樂
 12. 對人要謙虛和藹不卑不抗
 13. 莫輕易向人借錢物借了要如期歸還
 14. 看見別人失敗不可譏笑
 15. 要樂於接受別人的正當指導
- 青島市勞工教育概況

四、生產的訓練

甲、要項

16. 要報答別人的好意
17. 答應別人做的事要盡力去做
18. 男女交際要重視禮節

1. 勤勞

2. 合作

3. 節約

乙、綱目

1. 要愛好勞動
2. 要改善技能發達生產
3. 要愛好儲蓄
4. 用錢有預算不浪費
5. 辦理婚喪事項要簡單合理
6. 要愛惜時間
7. 生活要簡單
8. 可利用的廢物儘量利用
9. 要參加合作組織
10. 做事不怕難
11. 自己的事自己幹不倚賴他人

第四條 勞工學校每級應設級任教員一人負本級教導之

全責其任務如左：

1. 主持本級一切教訓事宜
2. 攷察本級學生生活環境探索其需要計劃教學和訓練的中心工作
3. 根據訓育標準攷察學生個性實施指導訓練并攷核其效果
4. 調查統計本級學生出缺席狀況並設法督促及鼓勵
5. 指導本級組織級會及參加各種自治活動
6. 檢查本級學生的整潔及健康
7. 指導服務本級學生並考察其勤惰
8. 調查本級學生學籍

第五條 勞工學校每週應按照時令及學生公共需要實施中心訓練週

中心訓練週

第六條 勞工學校每週至少在教學時間內舉行集合訓練

一次以本週訓練目標為訓練之資料

第七條 勞工學校應根據第三條訓育標準製成標語懸掛

於校內各處

第八條 勞工學校應由各級級任教員指導學生為左列各

項組織

甲、級會 於開課後一個月內由教員負責指導

學生自動發起組織級會設級務幹事一人任期一月期滿改選其任務及級會之重要工作暫定如左

(一)級務幹事之任務

1. 傳達教員命令
2. 代表本級與教員接洽
3. 司教室內之儀節
4. 支配值日勤務員
5. 收發課業用品
6. 協助教員指導同學

(二)級會之重要工作

1. 訂立本級公約
2. 討論本級秩序進修健康娛樂及其他一切改進事項
3. 協助商討個人之特種困難問題
4. 民權初步的練習
5. 時事研究
6. 演講練習